

长 治 市 屯 留 区 畜 牧 兽 医 综 合 服 务 中 心

2 0 2 4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0
十二、其他说明.....	3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0
（二）其他.....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有关畜牧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
- (二)组织开展畜牧业相关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引进推广工作，培育畜禽产品名优品牌；承担养殖业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工作。
- (三)承担畜牧信息化建设，开展相关信息搜集、统计、分析、发布等工作；承担建立和完善“智慧畜牧”服务系统，推进实现农业现代化、机械化，智能化、信息化。
- (四)协助制定全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规划：承担现代畜牧业重大项目实施工作。
- (五)协助做好现代畜牧业生产、现代畜禽种业、畜禽屠宰生产经营、兽医医政及兽药药政、生鲜乳收购、饲料饲草及添加剂等工作。
- (六)参与提出全区重大动物疫病、动物疫病监测、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兽药、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
- (七)承担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工作；开展实施重大动物疫病实验室检测和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兽药、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工作。
- (八)承担动物疫病的诊断、检测、流调、疫情报告、技术培训工作。
- (九)承担预防、扑灭动物疫病所需生物制品的组织供应及应急物资的储备工作。
- (十)承担畜禽繁育改良技术推广、培训和指导工作。
- (十一)承担动物、动物产品检疫及病死动物、动物产品的无害化处理技术指导、动物、动物产品检疫证明标识管理、发放。
- (十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内设机构五个，包括：办公室、畜牧产业股、兽药饲料股、屠宰加工股、动物疫病股。
-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4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4.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	30.0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40	12.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603.77	520.78	82.9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72	21.7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4.97	本年支出合计	677.96	584.97	92.99
上年结转	92.9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677.96	支出总计	677.96	584.97	92.99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4.97	584.97					9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	30.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7	3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6	28.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	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0	1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	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	3.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0	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0.78	520.78					82.99
21301	农业农村	520.78	520.78					82.99
2130104	事业运行	262.83	262.83					0.6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2.45	252.45					37.21
2130119	防灾减灾	5.00	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50	0.50					11.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2	21.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2	21.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2	21.72					

预算公开表
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96	327.70	35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	30.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7	3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6	28.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	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0	1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	12.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	3.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0	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3.77	263.51	340.26
21301	农业农村	603.77	263.51	340.26
2130104	事业运行	263.51	263.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89.66		289.66
2130119	防灾救灾	5.00		5.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0		34.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60		1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2	21.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2	21.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2	21.72	

预算公开表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4.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	30.0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40	12.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603.77	603.77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72	21.7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4.97	本年支出合计	677.96	667.96	10.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92.9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82.99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10.00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77.96	支出总计	677.96	667.96	10.00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10-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 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 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7.02	316.01	11.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12	270.1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8.27	108.2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4.24	34.2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	4.6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4.19	54.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8.96	28.96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1	1.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31	12.3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3	1.7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1.72	21.7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2.94	2.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1		11.0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44		2.44
印刷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水费	办公经费	0.60		0.60
电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90		0.9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50		0.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07		5.0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45.89	45.8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1.40	31.40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4.49	14.49	

预算公开
表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
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
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
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1.01	11.01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11.01	11.01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257.95	257.95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257.95	257.95				
长财农（2023）116号2024省级动物防疫补助（定点监测采样）	0.50	0.50				
长财农（2023）109号2024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无害化处理）	2.55	2.55				
2024年重大动物防疫及畜产品监测经费	30.00	30.00				
村级动物防疫员劳务补贴	176.40	176.40				
2024年应急物资经费	5.00	5.00				
2024年切块经费	40.50	40.50				
疫苗冷藏车使用经费	3.00	3.00				

预算公开
表13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92.31	82.31	10.00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92.31	82.31	10.00	
2023年省级农业生产发展(畜牧转型)	34.00	34.00		
2023年省级动物防疫补助“先打后补”	9.10	9.10		
2023年中央动物防疫“先打后补”补助	9.00	9.00		
2023年市级动物防疫防控资金“先打后补”	2.00	2.00		
2022年第二批支持一产高质量发展项目	10.00		10.00	
2023年重大动物防疫经费	11.31	11.31		
2023年切块资金	16.90	1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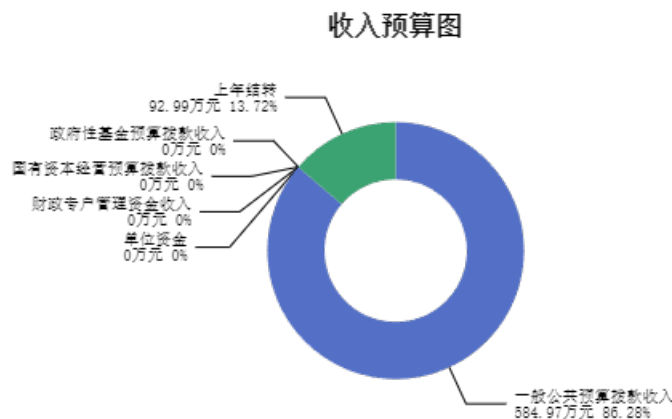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677.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84.97万元，上年结转92.99万元，比上年减少137.52万元，下降16.86%，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677.9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84.97万元，上年结转92.99万元，比上年减少137.52万元，下降16.86%，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预算收入677.9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84.97万元，占86.2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92.99万元，占13.7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支出预算677.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7.7万元，占48.34%；项目支出350.26万元，占51.6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77.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67.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84.9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92.9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4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00万元、农林水支出603.7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7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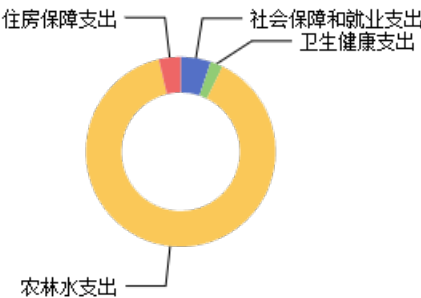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84.97万元,比上年减少24.47万元 , 下降4.02%。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84.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07万元, 占5.14%; 卫生健康支出12.40万元, 占2.12%; 农林水支出520.78万元, 占89.03%; 住房保障支出21.72万元, 占3.71%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27.02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316.01万元, 主要包括: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1.01万元, 主要包括: 邮电费、印刷费、办公费、电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01万元, 比2023年预算减少0.93万元, 下降8%, 原因是人员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26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621.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7.02万元，项目支出294.57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0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7个，共计金额257.9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54.9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3.0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7个，涉及项目金额257.9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254.9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3.05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切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切块经费，用于老站长及低保人员人员其他工资（工资、医保费、取暖费、低保生活费等）及工作的正常运转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历年的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低保人员及老站长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规定发放到位，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经审核后每月正常按规定发放到位，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下属单位低保人员及老站长人员的养老、医疗、工资及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等				按年初预算计划安排执行，保障下属单位低保人员及老站长人员的养老、医疗、工资及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补贴发放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工资补贴发放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质量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发放准确率	100%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切块资金总额	≤405000元	成本指标	切块资金总额	≤40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生活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应急物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应急物资储备对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及时控制和扑灭疫情				
立项依据			《重大动物疫病应急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应急物资是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和处置的重要物质支撑，保证动物疫病防控的有效进行，保证畜牧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建立应急物资和应急处置装备的储备制度，是应对突发事件的重要保障。重点加强防护用品，救援器材的物资储备，做到数量充足，品种齐全，质量可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应对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和处置，保证动物疫病防控的有效进行，保证畜牧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按年初预算计划安排执行，应对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和处置，保证动物疫病防控的有效进行，保证畜牧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防疫物资数量	≥2000套、个	数量指标	购买防疫物资数量	≥2000套、个
		质量指标	防疫物资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防疫物资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应急物资经费	≤600000元	成本指标	应急物资经费	≤6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突发事件发生时的物资需求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突发事件发生时的物资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重大动物防疫及畜产品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畜禽免疫、产地检疫、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监测、消毒灭源、疫情防控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开展饲料和兽药投入品监管、瘦肉精检测、生鲜乳质量检测等畜产品监测工作。				
立项依据			《动物防疫法》《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通知（长政办发【2008】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为社会提供健康安全畜产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立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管理制度，做好动物免疫、疫病监测、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畜产品监测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落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措施，加强畜产品监测，严格按照动物防疫法有效进行畜牧业可持续发展 保障2024年全年畜牧业健康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为社会提供健康安全畜产品。				按年初预算计划安排执行，保障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正常运转，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为社会提供健康安全畜产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免疫数量	≥650万头(只)	数量指标	畜禽免疫数量	≥650万头(只)
			畜禽免疫密度	≥90%		畜禽免疫密度	≥90%
		质量指标	畜产品监测工作开展	保障	质量指标	畜产品监测工作开展	保障
			畜禽实验室免疫抗体监测合格率	≥70%		畜禽实验室免疫抗体监测合格率	≥70%
		时效指标	畜禽春秋集中免疫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畜禽春秋集中免疫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重大动物防疫及畜产品监测经费	≤1600000元	成本指标	重大动物防疫及畜产品监测经费	≤16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畜产品安全	保障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提升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动物防疫员劳务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6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6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6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区294个行政村（500元/人/月）村级防疫员劳务补助					
立项依据		《长治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村级动物放资源补贴标准的通知》长政办发【2011】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稳定村级防疫员队伍，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进一步明确村级防疫员工作职责；2、加强村级防疫员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村级防疫员劳务补助全年分两次按时发放。每年6月、12月对补贴进行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村级防疫员做好村级动物疫病防控的各项工作，按时发放劳务补贴。				按预算安排执行完成，做好村级动物疫病防控的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补助发放	294人	数量指标	劳务补助发放	294人
		质量指标	劳务补助发放准确率	及时	质量指标	劳务补助发放准确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劳务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劳务发放补助总额	1764000元	成本指标	劳务发放补助总额	176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保障
			促进劳务工作人员积极性	促进		促进劳务工作人员积极性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防疫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防疫员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疫苗冷藏车使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中心2020年购置了疫苗冷藏运输车，运输疫苗等特殊物资，保证疫苗质量及实际使用效果，实施全程冷链。现将购置冷藏运输车油费、保险、维修保养、车辆年检等各项费用30000元列入财政预算。				
立项依据			随着动物重大疫病防控工作要求，省市级要求加强疫苗等冷藏冷冻特殊物资运输管理，根据《关于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及疫苗冷链设施建设的通知》（长防疫[指]办字[2020]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我区畜禽养殖量大，所需疫苗种类数量较多，为保证每月领取和下发各乡镇畜禽使用疫苗质量，运输途中实施全程冷链，需将疫苗运输冷藏车各项费用列入财政预算，保证车辆正常使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 省、自治区、市人民政府应当对购买、运输第一类疫苗所需经费予以保障，并保证本行政区域内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接种单位冷链系统的建设、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月至12月按需求使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疫苗运输途中实施全程冷链，进而保障重点动物疫病免疫防控工作。				按照年初计划执行，保证疫苗运输途中实施全程冷链，进而保障重点动物疫病免疫防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冷链专用运输车	1辆	数量指标	冷链专用运输车	1辆
		质量指标	保障疫苗运输环节达标	保障	质量指标	保障疫苗运输环节达标	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运输疫苗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运输疫苗	及时
		成本指标	各项费用	≤30000元	成本指标	各项费用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苗冷链运输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疫苗冷链运输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使用长效管理制度	长效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使用长效管理制度	长效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3）109号2024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无害化处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农业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500	年度资金总额：	25,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5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促进生猪生产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对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2023年1月-10月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费用给予补助，补助资金2.55万元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使用计划和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4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促进生猪生产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农业厅和财政厅《关于下发<山西省生猪规模化养殖场无害化处理补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农财发（2012）15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度按文件要求进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申报落实完成给予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文件要求进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申报落实完成给予补助，确保全区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按文件要求进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申报落实完成给予补助，确保全区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	≤647头	数量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	≤647头
		质量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100%	质量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2.5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2.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牧业发展情况	高质量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畜牧业发展情况	高质量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污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污染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的控制	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的控制	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满意度	≥95%

屯留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3）116号2024省级动物防疫补助（定点监测采样）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农业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掌握禽类疫病感染状况和流行趋势，分析动物疫病形势，我区6家规模场鸡场参加省级定点采样监测，项目资金共计0.5万元用于购买采样物资、检测试剂等物资。					
立项依据			依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晋农发（2023）117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掌握禽流感、新城疫等禽类疫病感染状况和流行趋势，分析动物疫病形势，完善动物疫病监测体系为科学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提供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山西省动物疫病定点监测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区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职责和2024年流调与监测工作计划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度对6家规模场鸡场开展省级定点采样监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掌握禽流感、新城疫等禽类疫病感染状况和流行趋势，分析动物疫病形势，完善动物疫病监测体系，确保全区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按年初计划执行，全面掌握禽流感、新城疫等禽类疫病感染状况和流行趋势，分析动物疫病形势，完善动物疫病监测体系，确保全区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样监测数量	≥200份	数量指标	采样监测数量	≥200份	
		质量指标	平均抗体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平均抗体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采样监测开展	及时	时效指标	采样监测开展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0.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疫病的发生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疫病的发生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控制	有效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控制	有效控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户满意度	≥92%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205-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4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6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有关畜牧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决策部署。(二)组织开展畜牧业相关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引进推广工作，培育畜禽产品名优品牌；承担养殖业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工作。(三)承担畜牧信息化建设，开展相关信息搜集、统计、分析、发布等工作；承担建立和完善“智慧畜牧”服务系统，推进实现农业现代化、机械化，智能化、信息化。(四)协助制定全区现代畜牧业发展规划；承担现代畜牧业重大项目实施工作。(五)协助做好现代畜牧业生产、现代畜禽种业、畜禽屠宰生产经营、兽医医政及兽药药政、生鲜乳收购、饲料饲草及添加剂等工作。(六)参与提出全区重大动物疫病、动物疫病监测、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兽药、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七)承担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工作；开展实施重大动物疫病实验室检测和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兽药、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工作。(八)承担动物疫病的诊断、检测、流调、疫情报告、技术培训工作。(九)承担预防、扑灭动物疫病所需生物制品的组织供应及应急物资的储备工作。(十)承担畜禽繁育改良技术推广、培训和指导工作。(十一)承担动物、动物产品检疫及病死动物、动物产品的无害化处理技术指导、动物、动物产品检疫证明标识管理、发放。(十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战略目标	(一)大力推进规模健康养殖，提高畜产品品质，向绿色有机无公害方向发展；继续推进与大型养殖企业深入合作，促进我区生猪养殖向集约化、标准化、设施现代化快速转型。(二)认真落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达100%，抗体水平常年保持在70%以上，力争无重大疫情发生。(三)强化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工作，确保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向社会提供优质、安全的畜禽产品。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621.59	合 计	621.5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1.59	其中:基本支出	327.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94.5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动物疫病的诊断、检测、流调、疫情报告、技术培训等；重大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工作；预防、扑灭动物疫病所需生物制品的组织供应及应急物资的储备。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和全区畜牧业安全生产监督。	
	动物检疫		动物及产品的检疫、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监管、跨省调运动物的管理、组织开展官方兽医培训、畜禽备案车辆的备案管理、动物和动物产品检疫证明标识管理发放。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一) 认真落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达100%，抗体水平常年保持在70%以上，力争全年无重大疫情发生。(二) 强化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工作，确保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向社会提供优质、安全的畜禽产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防护物品的储备	≥300套
			兽医实验室监测数量	≥8000份
			动物产地检疫数量	≥40000头/只
			强制免疫应免畜禽免疫数量	≥500万头/只/羽
		质量指标	强制免疫应免畜禽免疫密度	100%
			免疫抗体监测合格率	≥70%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	合格
			应急防护物品储存	合格
		时效指标	畜禽春秋集中免疫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畜产品监测、检疫，应急储备	≤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畜牧业发展情况	高质量发展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提升
			畜产品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的建设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2%
			养殖场户满意度	≥9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004.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屯留区畜牧兽医综合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

（二）其他

本部门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保证专项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